

土地登記第二類謄本（地號全部）

龍潭區金龍段 0286-0000地號



列印時間：民國108年01月04日11時08分

頁次：1

本謄本係網路申領之電子謄本，由基進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自行列印
謄本種類碼：FBWMMNWPEBN，可至<https://ep.land.nat.gov.tw>查驗本謄本之正確性
大溪地政事務所 主任 陳志宗
大溪電謄字第001761號
資料管轄機關：桃園市大溪地政事務所 謄本核發機關：桃園市大溪地政事務所

***** 土地標示部 *****

登記日期：民國104年10月31日 登記原因：地籍圖重測
面積：****2,622.70平方公尺
使用分區：山坡地保育區 使用地類別：窯業用地
民國108年01月 公告土地現值：****5,700元/平方公尺
地上建物建號：(空白)
其他登記事項：(一般註記事項)桃園縣政府103年10月8日府地測字第103024
98341號公告104年度地籍圖重測區
分割自：0073-0000地號
重測前：銅鑼圈段0073-0027地號

***** 土地所有權部 *****

(0001)登記次序：0004
登記日期：民國103年11月25日 登記原因：買賣
原因發生日期：民國103年11月11日
所有權人：顏**
統一編號：Q122*****5
住址：桃園市桃園區同安里9鄰中正路1132號十三樓
權利範圍：全部 *****1分之1*****
權狀字號：105溪土字第017847號
當期申報地價：107年01月*****960.0元/平方公尺
前次移轉現值或原規定地價：
103年11月 ****4,700.0元/平方公尺
歷次取得權利範圍：全部*****1分之1*****
其他登記事項：(空白)

〈 本謄本列印完畢 〉

- ※注意：一、本電子謄本係依電子簽章法規定產製，其所產製為一密文檔與地政事務所核發紙張謄本具有同等效用。
二、若經列印成紙本已為解密之明文資料，僅供閱覽。本電子謄本要具文書證明效力，應上網至 <https://ep.land.nat.gov.tw> 網站查驗，以上傳電子謄本密文檔案，或輸入已解密之明文地政電子謄本第一頁的謄本種類碼，查驗謄本之完整性，以免被竄改，惟本謄本查驗期限為三個月。
三、本謄本之處理及利用，申請人應注意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5條、第19條、第20條及第29條規定辦理。
四、前次移轉現值資料，於課徵土地增值稅時，仍應以稅捐稽徵機關核算者為依據。